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文件

沪语委〔2023〕1号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 《2023年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要点》的通知

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各高等学校，各区语委、教育局：

现将《2023年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2023年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要点



附件

2023年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要点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上海语言文字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化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构建语言文字工作治理新格局，奋力推进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上海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世界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贡献力量。

一、加强教育培训，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水平和质量

1. 加强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发挥学校作为语言文字工作基础阵地作用，加强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建设，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与“五育”融合发展，服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指导各区教育局、语委办推进新办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指导督促相关高校完成达标验收，组织各级各类学校达标建设“回头看”抽查，举办总结交流活动，研究完善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指导标准，提升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水平。

2. 强化高校语言文字工作。指导各高校认真落实《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要求，健全工作体制机制，加强校园语言文化环境建设，培养大学生“一种能力、两种意识”。指导相关高校组建语言文字工作协同发展联盟，积极探索创新，主动融入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和文化强国建设，服务国家和本市语言文字事业发展需要，更好辐射

基础教育，实现双向互动、协调发展。

3. 面向重点人群开展语言文字培训。市语委相关成员单位、各区语委加强对教师、公务员、编辑、记者以及网络信息、公共服务、托幼保育、家政服务、广告等行业人员的语言文字培训，提升语言文字素养和应用能力。强化培训师资队伍建设，针对学前教育教师等重点人群开发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课程。加强语言文字工作东西协作，整合语言文字培训测试机构、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高校等力量，举办相关教育培训活动，积极服务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

4. 推进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落实教育部关于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专项计划的要求，各区教育局、语委办结合实际，在幼儿园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培训、幼儿园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对口支援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创新工作举措。开展学前教育教师等人群普通话水平和使用情况监测。建立各区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工作进展季报和年报机制。

5. 加强测试管理工作。落实《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定》要求，加强市级语言文字测试机构建设，健全工作机制，提升测试管理工作能力和水平。强化测试工作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促进重点人群普通话水平测试参测率、达标率不断提升。继续做好汉字应用水平测试工作。

6. 举办宣传教育活动。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宣传力度，坚持集中式与常态化宣传并举，发挥各级各类学校的基础阵地作用、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的示范带动作用，创新宣传形式，深化宣传内容，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辐射面和影响力。组织开展第 26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加强教育、语言文字、宣传、民族、人

力资源社会保障、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台、共青团及军队等推普周相关部门之间的协同，发挥推普周整合引领作用，与日常工作有机融合，开展具有行业特色的宣传活动。加强语言文字宣传工作专家队伍和通讯员队伍建设，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先进经验、典型案例、优秀成果的宣传推介，开展本市新时代语言文字五大专项行动成效的专题宣传。

二、聚焦重点领域，提升语言文字规范水平

7. 实施区域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监测。制订年度监测计划，面向政务、宣传、教育、商业等语言文字工作重点领域，组织相关单位和专业机构借助信息化平台，开展用语用字规范情况的监督监测，条块结合，形成年度监测报告。

8. 加强监测结果应用。将区域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监测结果作为上海市文明城区创建相关指标的重要参考，指导各区、各相关行业加强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贯彻实施，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日常监管和整改。

9. 加强语言生活监测引导。支持《语言文字周报》《咬文嚼字》等语言文字类专业媒体建设。编撰《长三角语言生活状况报告》，开展《通用规范汉字表》贯彻落实情况调研和宣讲活动，学习贯彻《信息技术产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使用管理规定》，提高语言文字规范意识。

三、整合优质资源，提升语言文字服务水平

10. 加强语言服务资源建设。整合语言文字类通识核心课程资源，加强公益性辐射推广。面向母语习得、涵盖不同年龄阶段建设语言发展数据库资源。加强多语种语言服务专家和志愿者队伍建设，提升公共信息多语言服务能力，助力国际大都市语言环境建设。支持相

关单位建设中华语言文化教学资源，服务语言文字国际交流合作。

11. 支持高校语言文字类相关学科建设。支持“一带一路”汉语国际教育复合型人才培养，建设相关课程体系，举办“一带一路”语言文化大讲堂。举办新文科背景下语言能力提升研讨活动，推动语言文字和其他有关学科深度融合。

12. 推广国家通用手语和通用盲文。支持第二期中华经典资源库手语版建设，编撰出版中华经典手语版读本。面向手语翻译、公共服务领域工作人员、特殊学校教师等组织开展国家通用手语培训。

四、打造特色品牌，提升语言文化铸魂育人水平

13. 举办第五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上海赛区系列比赛。制订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上海赛区管理制度，举办诵读、讲解、书写、篆刻4个赛项。结合诵写讲大赛，举办上海市国际中文教育中华经典教案比赛。支持各区教育局、语委办、各高校结合学校课程资源和校园文化建设，加大组织力度，广泛宣传发动，发挥以赛促学促教作用。

14. 打造语言文化活动品牌。举办书法名家进校园、“行读华夏”中华经典大讲堂等活动。实施经典润乡土计划，重点在远郊地区举办服务乡村振兴的语言文化活动，支持大学生推普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活动。开展语言文化活动品牌案例征集评选和宣传推介，鼓励、支持各区、各级各类学校广泛开展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的特色活动。

15. 开展青少年学生阅读素养培育活动。加强“书香校园”建设，培养学生阅读兴趣与习惯。依托文教结合机制，聚焦重点、做强品牌，举办“青衿书苑”读书会、“七天七堂课”“周末读经典”、学生朗读大会、情境化读写等活动，利用数字化平台，扩大活动参

与面，提升学生综合素养。

16. 保护传承地方语言文化。利用相关高校和社会资源，支持方言文化展示馆导览直播、方言文化讲座、方言文化展示进校园等活动。

五、加强基础保障，提升语言文字治理水平

17. 开展语言文字科研工作。组织开展“普通话海外测试与推广策略研究”“面向听障人群的应急手语服务体系研究”“上海城市语言环境建设及其治理研究”等课题研究，发挥引领支撑作用。

18. 加强语言文字专业机构和推广基地建设。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举行交流研讨活动，加强沟通互鉴，促进协同发展。组织开展第二批在沪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中期检查工作。组织开展第三批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申报工作。

19. 健全语言文字管理体制机制。召开市语言文字工作会议暨市语委全体委员会议，颁布并落实《上海市语委议事规则与工作制度》和《上海市语委成员单位语言文字工作职责》。筹建市语委咨询委员会，为本市语言文字工作政策规划、重大事项决策提供咨询意见。